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Fountain Set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0)

董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通過以下決議，自2023年12月1日起生效：

1. 趙耀先生將辭任執行董事及高級顧問；及
2. 趙建麗女士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3年12月1日起生效：

1. 趙耀先生(「趙先生」)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個人及其他業務承擔而將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顧問；及
2. 趙建麗女士(「趙女士」)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趙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趙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及高級顧問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堅持不移的支持及寶貴的貢獻。

趙女士之履歷簡介載列如下：

趙建麗女士

趙建麗女士，現年46歲，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趙女士是一名法律專業人士，具有法律職業資格及公司律師資格。彼擁有21年法律、戰略及董事會管理經驗。

趙女士現為中國中紡集團有限公司（「中紡」）總經理助理、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兼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及法律與安環部總經理。彼於2002年加入中國紡織品進出口總公司擔任法律部法律顧問，歷任中紡戰略部總裁機要秘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及總經理助理。

趙女士於1999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得法學院法學本科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獲得北京大學法學院經濟法學碩士學位。

趙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2023年12月1日起為期3年（經不時修訂，「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可由本公司或趙女士給予對方不少於6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後解除。趙女士需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退任及重選。根據與趙女士之間的服務合約，趙女士將不會就擔任執行董事一職收取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女士：

- (i) 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的任何其他權益；
- (ii) 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 (iii) 於過往3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
- (iv) 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趙女士為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趙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賢福

香港，2023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有5名執行董事，即劉賢福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剛博士、邱恒達先生、趙耀先生及張正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即嚴震銘博士（非執行副主席）及陶永銘先生；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國棟先生、應偉先生、林偉成先生及王幹芝先生。